

第一章中广核新能源平潭海上风电场海缆及风电场区域海图更新、制作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GN-20231012000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福建省, 福州市, 平潭县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中广核新能源平潭海上风电场海缆及风电场区域海图更新、制作(招标项目编号: CGN-202310120001), 已通过审批单位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且已落实, 招标人为中广核(福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项目规模:

中广核平潭海上风电场位于福建省平潭大练岛东北侧一带海域, 风机机位水深在6米至27米之间, 安装60台4MW风机机组, 建设一座220kV陆上上升压站。场址分A、C两个区域, 其中A区面积16.4km², C区位于A区东侧, 面积8.6km²。风电场于2020年7月首台风机并网运行, 2021年12月底全场60台风机全容量投运。

2. 招标内容与范围:

为保障风电场正常运行和场区所在海域水上交通安全, 需要将平潭海上风电场35kV主海缆和风电场场区风机在纸质和电子海图上进行标注, 过往船只可以在公共海图上看到海底电缆和风电场区相关标识, 避免船只误入风电场区或随意抛锚导致海底电缆损坏等事件发生。

平潭海上风电场海缆及风电场区域海图更新、制作要求及内容如下:

- (1) 项目现场踏勘及资料收集;
- (2) 按照相关规范及实际情况, 制定海图信息采集方案;
- (3) 组织实施海图信息采集具体工作;
- (4) 配合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海图标识;
- (5) 将中广核平潭海上风电场35kV海缆主回路(共计10条)及风机标注在国家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海图(含纸质及电子海图), 并提供国家行政主管部门正式出版的纸质海图。

具体招标内容详见招标技术文件。

工期要求:

本项目应在合同签订具备入场条件后10日内完成人员入场, 15日内开展相关工作。在业主方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数据采集、分析、整理上报及配合有关单位完成海图更新、制作等工作, 上述工作应于3个月内完成。具体详见招标技术文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包括技术、资金设备、管理、经验信誉和人员能力。

2. 资质要求:

投标人需具备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证书的专业类别需包含海洋测绘, 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财务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良好的资信证明和近三年(2020年-2022年)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4. 业绩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2020年至今)至少一个航道编绘服务或海缆安全工程或水文地质勘察类合同业绩, 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至少需上传合同首页、采购范围页及签字盖章页)。

5. 信誉要求: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且未处于中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限制投标的范围及期限内。

6. 人员要求: /

7.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注册说明：两个或两个以上普通会员可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由牵头方以联合体的名义登录ECP提交联合体会员注册申请，经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供应商服务大厅审核通过后成为联合体会员。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3)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以截标时间为准）有以下情形的不被接受，投标人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就部分条款内容做书面承诺：

a) 投标人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因自身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

b) 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

c) 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只能由其中一家企业（公司）报名申请投标。

(6) 其他通用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款。

***以上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所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且与投标人主体一致，资质文件都必须包含资格处于有效期内的证明，请勿只提供首页，应提供延期注册页或有效期页，如果需要年检的，请确保提供的文件复印件已年检合格。**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3年11月06日17时00分至2023年11月17日17时00分

2. 获取方法：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p.cgnpc.com.cn>) 上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报名时需填写被授权的投标联系人信息。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

(3) 投标人已注册为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会员的，可直接登录报名，否则需先注册为该平台会员后方可报名，注册会员的步骤请详见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如果投标人报名时《营业执照》信息与会员注册时发生变化，请及时登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更新会员注册信息。因投标人未能及时更新注册信息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自行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本项目无需上传报名附件。

(5)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完成投标报名工作，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已收取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6) 投标人因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报名，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7日09时00分

2. 递交方法：在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 (ECP) 使用数字证书在线加密上传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方式

1. 开标时间：2023年11月27日09时00分

2. 开标方式：线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购资格后审方式。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信息同时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步发布。

3. 电子投标说明

(1) 本项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下载、澄清、投标等环节均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操作，其中投标环节需使用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使用数字证书加密递交可编辑版投标文件。在线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的功能将在截标时间后关闭。

(2)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均应使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_ECP系统投标客管家”，该工具及操作手册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下载专区”，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3) 投标文件应在指定之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对电子公章的维护将向投标人收取费用，收费标准及办理指引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公布。该工具及办理指引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业务指南”，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4) 投标人已办理原天威数字证书的需要更换为深圳数字证书，且必须在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毕，否则将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

(5) 办理数字证书需要约5个工作日，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逾期影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递交数字证书加密版投标文件的，后果自负。

(6) 关于供应商注册、数字证书的办理以及电子投标工具的使用指南，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

(7) 电子投标相关操作咨询电话：

投标管家咨询电话：0755-88611718-1（普通话）-2（招标业务）

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8611718-1（普通话）-3（数字证书业务）

深圳CA业务咨询：4001123838

投标管家使用咨询：4000809508（国信客服）

4. 重要提示

(1) 本项目不接受现场购买招标文件。

(2) 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电子支付相关的操作指引见以下网址：https://ecp.cgnpc.com.cn/view/staticpags/zgh_xttz/8a488fc3721369a70172165c304d6187.html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广核(福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任珩

电话：010-63711261

电子邮件：renheng@cgnp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彭雄兵

电话：0755-84478660

电子邮件：pengxiongbing@cgnpc.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